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806027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

承辦單位：火災預防科

承辦人：林家得

電話：07-8128111#2129

電子信箱：teeet@kcg.gov.tw

830031

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129號

受文者：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消防預字第11333048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同意本局陳專門委員明桐擔任貴公會舉辦「防災監控系統綜合操作裝置實務探討」課程講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公會113年6月14日高市消士字第113011號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消防設備士公會

副本：陳專門委員明桐、本局火災預防科

局長 王志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